

固定资产管理技术服务合同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

受托方（乙方）：深圳市银政软件技术有限公司

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本单位资产管理提供专项的技术服务，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。经过平等协商，在真实、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的规定，达成如下合同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。

一、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：

项目	服务内容	价格（元）
固定资产处置服务（街道本级及下属社区工作站资产报废服务）	按福田区财政局固定资产处置管理政策办法，分批分类整理出截止到 2019 年 3 月份达到报废年限且需要报废的固定资产清单，并做好相关资产审批表	78,000.00
	清理出待报废固定资产实物明细表	
	编制资产处置报告	
	固定资产处置拍卖及后续工作	
	固定资产的拍卖后续工作跟进、回收、拍卖款项的上缴财政等等	
	支付中心固定资产账务的核销工作。	
	财政资产管理系统的资产账务核销工作	
	其他固定资产的管理技术支持服务	
固定资产报告编报服务	按照福田财政局要求，上报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报表数据，共计 12 张表和单位资产报表分析报告，具体包括（财资 01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负债简表；财资 02 行政事业单位机构人员情况表；财资 03 固定资产情况表财资；04 无形资产情况表财资；05 行政事业单位土地情况表财资；06 行政事业单位房屋情况表财资；07 行政事业单位车辆情况表财资；08 行政事业单位大型设备情况表财资；09 行政事业单位在建工程情况表财资；10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出租出借情况表财资；11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情况表财资；12 事业（行政）单位对外投资情况表）	20,000.00
合计价格	人民币玖万捌仟元整	98,000.00

二、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为：

- 1、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用，计人民币玖万捌仟元整（¥98,000.00）。

乙方完成甲方资产报废工作后一周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服务费用，乙方需提供正规发票。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深圳水榭春天支行

帐号：4000042739100214715

三、服务约定：

- 1、乙方在服务期间内提供多种形式的优质及时服务(包括上门服务)。
- 2、乙方必须保证提供良好的服务，如果因乙方的原因没有达到合同的服务要求，甲方有权中止合同，并保留向乙方索取赔偿相关损失的权利。
- 3、甲方有责任保证自己数据的准确性。乙方只对甲方提供技术性指导工作，不承担因甲方提供的错误数据而引发相关责任。

对于超出服务范围的服务，双方须签订其它软件服务合同。

四、其它

- 1、合同签订后即时生效，在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项目、合同约定的其它权利、义务后，合同即行结束。
- 2、经双方协商可以书面形式变更本合同，变更后的合同或条款自合同双方签字、盖章后生效。
- 3、未尽事宜及发生纠纷，合同双方应本着互谅、互让的原则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，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。
- 4、本合同壹式贰份，甲方壹份，乙方壹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加盖公章后立即生效。

甲方(盖章)：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

法定代表人(签字)：

日期：2019年4月9日

乙方(盖章)：深圳市银政软件技术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(签字)：

日期：2019年4月3日